河南省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

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

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属于国家教育考试，其考试成绩是高考成绩的组成部分，对在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中有作弊行为的考生，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不仅取消其体育类招生的报名、考试和录取资格，而且取消其当年高考报名、考试和录取资格，并视情节轻重给予3年内暂停参加各类国家教育考试的处理。

我报名参加河南省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已阅读以上内容，在此郑重承诺：

一、遵守河南省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的各项规定，服从考评员管理，不妨碍考评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扰乱考试秩序，诚信考试。

二、承诺严格遵守反兴奋剂规定，坚决不使用兴奋剂。

三、15天内体温正常，未出现发热、咳嗽、乏力等症状，没有新冠肺炎患者接触史。

四、如有违规行为的，愿接受《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的相应处理；如有违法行为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以及《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愿依法接受处理。

 承诺人： 2020年 月 日

河南省2020年普通高校招生

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须知

一、考生自觉佩戴医用口罩，做好自我防护。主动接受学校或当地招办的健康排查和考试过程中的防疫检查。为保障考生安全，考生须遵循属地招办安排集体赴考，不得脱离组织单独行动。

二、考生凭本人身份证、《介绍信》在考试现场换取《体育专业准考证》后参加考试。

三、考生按时参加考试，按规定的节次时间进行检录，由个人原因造成检录迟到15分钟者不得入场参加考试。

四、考生个人原因错过考试节次、组（轮）次的，由考生本人负责。

五、身体素质100米考试项目可穿0.9厘米钉子的跑鞋，其它考试项目一律不准穿带钉子的跑鞋、跳鞋；鞋底不得附着其它物质，否则按违纪处理。

六、每项考试完毕，对成绩有异议者，须立即向考评员或主考提出，过后不予受理。考试结束后应立即退出考场，不得在场内逗留。

七、严禁携带手机等无线电通信工具进入考场，所着服饰不得有任何特殊标记（如单位名称、号码等），否则按违规处理。

八、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考生在体育测试中服用兴奋剂，认定为在国家教育考试中作弊，取消当年高考报名和录取资格。

九、考生须严格遵守考试管理规定，考试违规者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处理，并记入考生的高考电子诚信档案；对存在替考等涉嫌犯罪行为的，移送公安机关，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第二百八十四条中的相关条款处理。